

附件:

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年度备案表

许可证类别			
许可证号			
企业名称	(公章)		
生产地址			
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法定代表人		注册资本(万元)	
企业类型		组织机构代码	
是否进行委托生产		是否进行定制生产	
企业确认	本企业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;材料中如有虚假不实信息,自愿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。 法定代表人(签字)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县级饲料管理部门意见	负责人(签字)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市、州饲料管理部门意见	负责人(签字)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备注			

填报日期: 年 月 日

备案说明

一、年度备案工作依据企业获得生产许可的情况、按照“一证一备案”的原则进行。

二、备案表中许可证类别一栏分别填写(1)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；(2)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；(3)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；(4)单一饲料生产许可证；(5)浓缩饲料、配合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生产许可证。

三、备案表中企业名称、生产地址按照生产许可证填写；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填写企业办理年度备案人员的姓名、手机和固定电话(含区号)。

四、企业主要管理技术人员及特有工种人员、主要生产设备或主要检验仪器设备有变更的，还应当分别填写附表1、附表2和附表3并提供证明材料。其中，企业主要管理技术人员及特有工种人员变更的，需提供：(1)新增的技术、生产和质量机构负责人的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；(2)新增的检验化验员等关键岗位人员的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；已经参加鉴定且成绩合格，但尚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，可提供省级饲料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出具的鉴定合格证明复印件。

五、企业应提供以下备案材料：

(一) 企业生产许可证复印件；

(二)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，如企业为非法人机构，还需提供所属法人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(三)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季度和年度统计报表复印件。